

平生蘇三

三蘇圖



三 苏 生 平

执笔 张忠全 丁绍和

三联书店编印

三 苏 生 平

执 笔：张忠全 丁绍和

封面设计：张 锐

印 刷：四川省眉山县印刷厂

出 版：眉山三联书店

前言

三苏（苏洵、苏轼、苏辙）是我国北宋时期著名的文学家。三苏之名始见于宋朝王辟之《涪水燕谈录》：“苏氏文章擅天下，目其文曰：‘三苏’。盖洵为老苏，轼为大苏，辙为小苏”。三苏父子在文学上的造诣都很高，虽有家学渊源，但又各有特色，自成一体，前人评价三苏的诗文风格是“凝炼老泉，豪放东坡，冲雅颖滨。”当然，其文学成就当首推苏轼。苏轼在中国文学史上是一个开派的人物，他的诗被称为“苏诗”，是宋诗的代表；流传到现在的诗有二千八百多首；词是豪放词派的开山鼻祖，与辛弃疾的词合称“苏辛词”；字叫“苏字”，居宋代四大书法家苏、黄（庭坚）、米（芾）、蔡（襄）之首位；画是宋代文人画的创导者，是湖州墨竹派的重要成员；他的赋脍炙人口。小品文开了明清小品文的先河。

三苏成名是在宋仁宗嘉佑二年（1057），但在这以前，他们父子三人都有过艰苦的求学过程。“苏老泉，二十七，始发奋，读书籍”，实为大器晚成的典型；苏轼和苏辙在老师和父母的教育下，从小就“奋厉有当世志”，天赋和刻苦使他们顺利地踏上了仕途。然而，由于与某些执政者的政见不合，加上北宋统治集团内部激烈的党争，苏洵生前未被重用，苏轼兄弟则在宦海中沉浮，最后以悲剧告终。应该指出的是：苏轼也是一个改革者。仁宗朝，他提出了历法禁，抑

侥幸，决雍蔽，教战守的主张；神宗朝又强调“丰财”、“强兵”、“择吏”是“国家存亡之所从出”，明确提出了改革目标。他的这些主张比起王安石的改革来只不过显得温和而已，苏轼和王安石的改革主张都具有历史的进步性。

苏轼和苏辙在长期的地方官任上，总是以诚挚的眼光，正视着天灾人祸的痛苦现实。所以，他们同情人民。尤其是苏轼从现实出发，针对新法弊病，写出了一些讽刺新法的诗篇。在徐州，他率领军民修堤抗洪，保全了城池和一城生灵；在杭州，他筹资疏浚西湖，兴修水利，创建医院。政治上的坎坷大大缩短了他和人民的距离，在黄州，他与“田父野老相从于溪谷之间”；在惠州，他应父老之约“步从父老语”，“希望长作岭南人”；在儋州，他与黎族群众亲密无间地生活在一起，他认为“汉黎本是一民”他是封建士大夫中第一个把黎族同胞放在平等位置上的人。

苏轼和苏辙对于后进的奖掖是悉心的，著名的诗人黄庭坚、秦观、张耒、晁补之、陈师道、李廌都游学于苏氏门下。苏轼是继欧阳修之后的北宋文坛领袖。还在他活着的时候，他的作品已在包括契丹统治区在内的广大地区广泛流传。他死后不久，党祸再起，他的作品和墨迹遭到禁毁。然而，“禁愈严而传愈多”，“仕大夫不能诵坡诗者，自觉气索。”

三苏父子，立身操守，受到当代和后世人们的赞扬和钦慕。三苏是人类的精英，是中华民族的骄傲。

苏 洵

(一〇〇九——一〇六六)

(字明允 号老泉)

一、游历山川 开阔视野

宋真宗大中祥符二年(1009)，苏洵出生在眉州(今四川眉山)一个“三世不显”的知识分子家庭里。少时曾“学句读，属对声律。”十八岁时曾第一次参加朝廷的进士考试，

“未成(举进士不中)而废”。十九岁时与眉山程文应的女儿结婚。青壮年时期的苏洵心胸开阔，性格豪放，特别喜欢游山玩水。他上青城、登峨帽，邀朋结友，游历名山大川，寻奇觅异，流连忘返。他的《忆山送人》的前部分写了他在四川的游历情况：

少年喜奇迹，落拓鞍马间。纵目视天下，爱此宇宙宽。
山川看不厌，浩然遂忘还。岷峨最先见，晴光压西川。远望未及上，但爱青若鬟。大雪冬没胫，夏秧多蛇蜿。乘春乃敢去，黝黝攀孱颜。有路不容足，左右号鹿猿。阳崖雪如石，迫暖成高澜。经日到绝顶，目眩手足顛。自恐不得下，抚膺忽长叹。坐定聊四顾，风色非人寰。仰面噉云霞，垂手抚百山。临风舞襟袖，飘若风中仙。

既描写了岷峨高耸入云，又抒发了他游山玩水的舒畅心

情。对于苏洵的“游荡不学，邻里亲友“皆怪之”，而苏洵的父亲苏序却“纵而不问”。在苏序看来，象苏洵这样“为人聪明，辨智过人”的年青人，先让他增加同社会的接触，了解时弊，可能更有益。游历使苏洵广泛接触社会，开阔了视野，增长了见识，为他后来在文学上的成功奠定了良好的基础。

二、发奋苦读 精研学术

“年二十七始大发愤，谢其素所往来少年，闭户读书为文辞”。一天他向程夫人说：“吾自视，犹可学也，然家待我而生，学且废生，奈何？”程夫人高兴地回答：“我欲言之久矣，恶使子为因我而学者。子苟有志，以生累我可也。”从此，苏洵谢绝平素往来少年，专心学习，闭门十载，学问大进。二十九岁和三十八岁时曾参加了朝廷的进士和制科考试。然而，由于科举制度对人才的窒息，竟两次应试未中。因此，苏洵放弃了通过科举考试以求仕进的道路，“绝意于功名而自托于学术”，发愤钻研学术。决心通过钻研古代文化、政治、军事来探求治国利民之道。他精读六经百家之说，考究古今治乱成败。同时指导苏轼和苏辙阅读经史百家之书和练习写作。

三、撰写宏文 受知于时

苏洵在精读六经百家之说，考究古今治乱成败之后，联系当时实际，撰写了《衡论》、《权书》、《机策》等数十篇

具有独特见解的文章。《衡论》十篇是为总结庆历新政失败的教训而作的；《权书》、《机策》是从皇佑末到至和初的作品，是为总结宋王朝同辽和西夏战争失败的教训而写的。在这些文章中，就宋王朝在经济、政治、军事上的重大问题提出了自己的看法和主张。这些著述，都是能“施之于今”的“有用之言”。宋仁宗至和二年（1055）苏洵先后到成都、雅州（今四川雅安）拜访了太守张方平（安道）、知州雷简夫（太简）等人。他们看了苏洵的文章，认为他是“天下奇才”，竭力向身居要职的欧阳修、韩琦等人举荐。宋仁宗嘉佑元年（1056年）三月，苏洵带苏轼、苏辙兄弟从褒斜谷出川赴京应试，同时向欧阳修呈交了所作的二十二篇文章。欧阳修对苏洵的品德和文才大加称赞，并向朝廷写了《荐布衣苏洵状》，举荐苏洵。“眉州布衣苏洵，履行淳固，性识明达。亦尝一举于有司，不中，遂退而力学。其论议精于物理而善识变权，文章不为空言而期于有用。其所撰《权书》、《衡书》、《机策》二十篇，非特能文之士也。其人文行久为乡间所称，而守道安贫，不营仕进。”嘉佑二年，苏轼、苏辙两人一举进士及第，并被置于高等。由于欧阳修的称许、推崇，苏氏文章很快在京城传开来，产生了巨大影响。父子三人，受知于时，一时后生学者皆尊其贤，学其文，以为师法。“欧阳修为翰林学士，得其文而异之，以献于上。既而欧旧公为礼部，又得其二子之文，擢之高等。于是，三人之文章，盛传于世。得而读之者为之惊，或叹不可及，或慕而效之。自京师至于海隅障徼，学士大夫莫不知其名，家有其书”。正当苏洵父子名动京师，踌躇满志的时候，突然噩耗传来，贤良的程夫人病故于家乡，他们只好匆匆离京返

四、一时之杰 百世所宗

宋仁宗嘉佑三年（1058）十一月五日苏洵在眉州家里收到朝廷诏命，要他赴京应试。十二月一日向仁宗皇帝写了《上皇帝书》，表示不愿去京城，他说：“臣本田野匹夫，名姓不登于州闾，今一旦卒然被召，实不知其所以自通于朝廷。承命悸恐，不知所为。以陛下至贤之资，又有群公卿之贤与天下士大夫之众，如臣等辈，固宜不少，有臣无臣，不加损益，臣不幸有负薪之疾，不能奔走道路，以负陛下搜扬之心。”他虽然拒绝赴阙应试，但他毕竟是有志于当世的人。因此，他在《上皇帝书》中把他的政治主张，“条为十通，以塞明诏”。即重爵禄、罢任子、严考课、尊小吏、复武举、信大臣、重名器、专使节、停郊赦、远小人。

嘉佑四年（1059）十月，苏洵在朝廷的再次催促之下，与苏轼、苏辙一道，带着全家男女老小乘船沿岷江，长江而下，经嘉州（今四川乐山市）、犍为、戎州（今四川宜宾）、渝州（今四川重庆）、忠州（今四川忠县），出三峡至江陵，然后陆行北抵京师。一路上父子三人游览名胜，寻访故旧，吟诗作赋，收获颇多。这是苏洵的诗歌丰收季节，留传至今的诗歌有十五首，占了苏洵诗总数的三分之一。苏洵抵京后，于嘉佑五年（1060）八月被任命为九品小官——试秘书省校书郎。嘉佑六年七月，太常寺要修纂宋太祖建隆以来的礼书，朝廷以苏洵为霸州文安县主簿，与陈州项城令姚辟同修《太常因革礼》。宋英宗治平三年（1066），苏洵刚把礼书修成，

还未送给皇帝审阅，他便积劳成疾，四月二十五日与世长辞，享年五十八岁。苏轼、苏辙将其灵柩护送回川，治平四年葬于彭山县安镇乡可龙里（今眉山县土地乡公益村），与程夫人合厝。苏洵在政治上不得志，在文坛上却有深远影响。当时“士争传诵其文，时文为之一变”。到明代，苏洵被誉为唐宋八大家之一。

附：程夫人

程夫人，眉州程文应（官大理寺丞）的女儿，生于宋真宗大中祥符三年（1010）年，十八岁时嫁给苏洵。程夫人是一个才德兼备的女子，自入苏家，谨守妇道，对公婆和长辈礼貌恭敬，对家族和邻里谦虚和蔼，受到家人和邻里的爱戴和尊敬。

程夫人博览群书，精通古今成败的历史。她一共生育了六个子女，除大的两个女儿和长子早年夭亡外，对幼女八娘和苏轼兄弟则从小就精心抚育，悉心辅导，勉励他们“立乎大志，不辱苏门，也无愧于国家”。有一次，程夫人给苏轼讲《后汉书·范滂传》。东汉“名士”范滂反对宦官专权误国，汉灵帝建宁二年（169）大建党人，他镇静自如地前去投案，其母和他诀别说：“汝今得与李（膺）、杜（密）齐名，死亦何恨！即有令名，复求寿考，可兼得乎？”讲到这里，程夫人叹息不已。苏轼忙问母亲道：“轼若为滂，夫人亦许之乎？”程夫人坚定回答说：“汝能为滂，吾顾不能为滂母邪！”苏轼得到了母亲的嘉许，决心“奋厉有当世志”。于是，程夫人高兴地说，我算是有个好儿子了。

由于程夫人的谆谆教导，苏轼兄弟达到了完美的品学皆优，后来成了国家的栋梁，著名的文学家。幼女八娘也具有她母亲那样的才德，博古通今，能诗善文，成了一个志向高洁的才女。可惜，她年方十九，因病早逝。

宋仁宗嘉佑二年（1057）四月八日，程夫人病故于眉山城内纱縠行苏宅，终年四十八岁。葬于彭山县安镇乡可龙里（今眉山县土地乡公益村）。后来，因苏轼兄弟做了朝廷大臣，程夫人被追封为武阳君、成国太夫人、蜀国太夫人。

苏 轼

(一〇三七——一一〇一)

字子瞻 又字和仲 号东坡居士

一、幼年时期

宋仁宗景佑三年阴历十二月十九日卯时，即公历一〇三七年一月八日，苏轼出生在眉山县城内纱縠行一个“门前万竿竹，堂上四库书”的富有文学气氛的知识分子家庭里。八岁开始在乡塾读书，学校在眉山天庆观北极院中，老师是道士张易简。一天，京城有人给张易简带来一首石介写的《庆历圣德诗》。老师看时，苏轼也悄悄在旁边看，很快记着了诗中的内容。在老师的帮助下，他理解了诗的内容，从心底对韩琦、范仲淹、富弼、欧阳修四位革新派人物充满仰慕之情。以后，苏轼和弟弟苏辙由父到城西寿昌院州学教授刘微之那里读书。刘微之是眉山很有学问的人，曾作《鹭鸶诗》，其中有“渔人忽惊起，雪片逐风斜”句。苏轼认为“逐风斜”没有写出鹭鸶的归宿，不如改为“雪片落蒹葭。”刘微之认为苏轼改得好，赞叹说：“吾，非若师也。”

十二岁时，苏洵从外地游学归来，苏轼和苏辙便在家里接受父母亲的教育。一次，苏洵命兄弟二人作《夏侯太初论》。苏轼在《夏侯太初论》中说：“人能碎千金之璧，不

能无失声于破釜；能搏猛虎，不能无变色于蜂蜚”，极力形容人们在有思想准备和无思想准备时表现的不同，推崇夏侯玄的临危不惧。这两句话显露了苏轼随机生发、翻空出奇的雄辩文风，受到苏洵的称赞。苏轼成年后还把它用在他的《黠鼠赋》和《颜乐亭诗序》中。

稍长，苏轼便在家乡一带风景名胜地游学，至今眉山县城内还保存着苏轼留下的痕迹。城西八十余里地的“连鳌山”三个石刻大字，就是苏轼青年时留下的手迹。城南八十余里的中岩寺唤鱼池，还流传着他与王氏夫人的美妙传说。

二、名震京师

宋仁宗嘉佑元年（1056），苏轼同弟弟一道，在父亲的带领下进京应试。三月离眉，经阆中出褒斜谷，发横渠镇，入凤翔驿，过长安，五月到达京城汴梁。九月顺利通过了举人考试。第二年参加礼部考试，试题是《刑赏忠厚之至论》。苏轼在文中阐明了他一生所遵循的以仁政治国的思想，即“以君子长者之道待天下，使天下相率而归于君子长者之道”的思想，阅卷官梅尧臣读到这篇文章，觉得有孟轲之风，把它转给欧阳修看。欧阳修看后，“惊喜以为异人”，准备以此卷为第一，但又怕是自己的学生曾巩（字子固）的文章。为避嫌疑，取为第二。待到阅卷完毕启封后，才发现这篇妙文不是曾巩所为，而是苏轼所写。欧阳修后悔莫及，深感歉然，而苏轼也只好屈居第二。接着复试，以“春秋对义”获得第一。嘉佑二年（1057）三月仁宗殿试，苏轼与苏辙同科进士及第。

当时的元老重臣欧阳修、韩琦、富弼等都以国士之礼对待年青的苏轼。著名书法家蔡襄也对苏轼赞不绝口，欧阳修还把自己的学生晁端彦等介绍给苏轼，终成至交好友。一天，苏轼登门拜访欧阳修。欧阳修问苏轼道，“你在《刑赏忠厚之至论》中写的‘当尧之时，皋陶为士，将杀人。皋陶曰，杀之三。尧曰，宥之三’，此话见于哪本书？”苏轼笑答道：

“见于《三国志》。”欧阳修惊异地说：“我怎么没有看见过这条论述呢？”苏轼说：“《三国志》裴松之注中曾引：曹操以袁熙妻赐给他的儿子曹丕。孔融说：‘从前周武王以妲己赐给周公。’曹操问：‘你从哪本经书里看到这则故事？’孔融说：‘以现在的事情来看当时的情况，其意思是这样的’。根据孔融的话，我就想当然地写下了上面的那段话。”欧阳修又惊又喜，对苏轼说道：“你真会读书，真会用书啊！”欧阳修在得到苏轼的谢书后曾对人说：“读轼书，不觉汗出，快哉！快哉！老夫当避此人，放出一头地，可喜！可喜！”并预言：“三十年后，世上人更不道着我也。”

三、返川服母丧

宋仁宗嘉佑二年（1057）四月，正当苏轼兄弟同科进士及第，苏轼受之于时，父子三人兴高采烈的时候，苏轼的母亲于四月八日病故。苏氏父子只好回川奔丧。嘉佑四年（1059）十月，苏轼兄弟服丧期满，与父亲一同赴京。他们乘船沿岷江、长江而下，经嘉州（今四川乐山）、渝州（今四川重庆）、夔州（今四川奉节）出三峡至江陵，然后陆行北上。经襄阳、许州（今河南许昌），于嘉佑五年（1060）

二月到达京城汴梁。沿途凭吊了古迹，游览了山川名胜，父子三人以同样的题材，写作了许多优美的诗篇。苏轼趁在江陵度岁的时间，将他们父子三人的沿途作品进行了整理，共得诗一百篇，编成一个集子，题名为《南行集》，并写了著名的《南行前集叙》：“夫昔之为文者，非能为之为工，乃不能不为之工也。山川之有云雾，草木之有花实，充满勃郁，而见於外，夫虽欲无有，其可得耶！自少闻家君之论文，以为古之圣人有所不能自己而作者。故轼与弟辙为文至多，而未尝敢有作文之意。己亥之岁，侍行适楚，舟中无事，博奕饮酒，非所以为闺门之欢，而山川之秀美，风俗之朴陋，贤人君子之遗迹，与凡耳目之所接者，杂然有触于中，而发于咏叹。盖家君之作与弟辙之文皆在，凡一百篇，谓之《南行集》。将以识一时之事，为他日之所寻绎，且以为得子谈笑之间，而非勉强所为之文也。时十二月八日，江陵驿书。”在这篇叙中，他强调文贵自然，不要为作文而作文的观点。

四、应制举考试

苏轼回到京城，被任命为河南福昌县（今河南伊阳西）主簿，但他没有赴任，经欧阳修推荐，参加了秘阁的制科——直言极谏科的考试。试前，上交了二十五篇《进策》，对宋王朝的有关策略问题提出了自己的看法。考试时，作了《王者不制夷狄论》等六论。苏轼的文章写得“文义灿然，时以为佳”。嘉祐六年（1061）八月仁宗皇帝在崇政殿御试，苏轼入“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”三等（为上等），这是极

大的荣誉，从宋王朝设立制举考试以来，被取入三等的只有吴育和苏轼两个人，到南宋结束也只有四个人，另两个人是范百禄和孔文仲。苏轼的《进策》和制科考试答卷，以及稍后在凤翔所写的《思治论》，代表了苏轼在仁宗朝的政治主张。他首先指出宋代开国以来百年无事掩盖着的社会危机：

“天下有治平之名，而无治平之实”，“当世之患，外之可畏者西戎北胡，而内之可畏者天子之民也。西戎北胡不足以为中国大忧，而其动也有以召内之祸；内之民实执存亡之权，而不能独起，其发也必将待外之变。”在《思治论》中找到北宋朝廷的三大弊病是“财之不丰，兵之不强，吏之不择”，并且提出了改革积弊的策略：“一曰课百官，二曰安万民，三曰厚货财，四曰训兵旅”。在他的改革方案中不少抑制豪强贵族势力的措施，他主张“夫唯圣人为能由天下之大族”，肯定商鞅、韩非“用法始于贵戚大臣”是符合“舜诛四凶，”之“术”的，指责“富者地日以益而赋不加多，贫者地日以削而赋不加少”，“有兼并之族而赋甚轻，有贫弱之家而不免于重役”，主张“均赋税”。他希望皇帝“涤荡振刷而卓然有所立”，“天子一日赫然奋其刚健之威”，要勇于改革。

苏轼的这些论文，对朝政的抨击是相当激烈的，韩琦、王安石等执政者都不满意。但是，仁宗皇帝从苏轼的尖锐批评中看到了他对宋王朝的忠诚，而且眼光敏锐，确实击中了时弊。因此，他读了苏轼兄弟的策论后，回到后宫，高兴地对曹皇后说：“朕今日为子孙得两宰相矣！”

五、签书凤翔府

苏轼应制科试后不久，被任命为大理评事签书凤翔府（今陕西凤翔）判官。嘉佑六年（1061年）十一月，苏轼离京赴任，宋英宗治平二年（1065）正月回到朝廷，在凤翔任职三年多。凤翔地处关中，是中原文化的摇篮。苏轼在公事之余，饱览了关中名胜古迹。他的组诗《凤翔八观》就是对秦刻的“石鼓”，秦碑“诅楚文”，王维、吴道子画的竹和佛像，唐代著名雕刻家杨惠之所塑的维摩像，东湖，真兴寺阁，李氏园，秦穆公墓等八大文物古迹一一加以吟诵。写作的目的是：“《凤翔八观》诗，记可观者八也。昔司马子长登会稽，探禹穴，不远千里；李太白亦以七泽之观至荆州。二子盖悲世悼俗，自伤不见古人，而欲一观其遗迹，故其勤如此。凤翔当秦、蜀之交，士大夫之所朝夕往来此八观者，又皆跬步可至，而好事者有不能遍观焉，故作诗以告欲观而不知者。”其中的《石鼓歌》有意与韩愈的《石鼓歌》争胜，是苏轼早期诗作的名篇之一。

这一时期是苏轼诗歌创作的初步活跃时期，和他在策论中的主张改革的观点一样，他的诗也以关心国家大事、反映人民生活为重要内容。在艺术上也趋于成熟。他的《和子由渑池怀旧》是这一时期的代表作：

人生到处知何似？应似飞鸿踏雪泥。
泥上偶然留指爪；鸿飞那复计东西。
老僧已死成新塔，坏壁无由见旧题。
往日崎岖还记否，路长人困蹇驴嘶。